**附件1：**

**评审办法（通过资格审核后交于参选单位）**

**价格部分：50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审**  **项目** | **评审内容及规则** | **标准分值** |
| 1 | 价格 | 1. 价格种类为：全品类，包括：（1）猪肉类（2）水产品类（3）蔬菜类（4）干货类（5）粮油米面类及调味品类（6）禽蛋类（7）禽肉类（8）水果类（9）牛羊肉类（10）冻品类。投标人按种类报价比选，每一类满分为5分，合计50分。   2.按种类价格得分计算方式：  由比选单位设定基准价，投标人在基准价基础上报下浮率。  评分标准：下浮率应超过8%（以1%为单位），否则为无效报价，得0分；下浮率8%得30分，不再减分，每增加0.5%得2.5分），如下浮率相同，按并列排名得分。  3.按种类统计出价格得分。 | 50 |

**技术部分：40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审项目** | **评审内容及规则** | **标准分值** |
| 1 | 招标文件响应情况 | 根据各投标人对“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”中各项要求的响应、承诺情况，由评委进行评议并评分，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，满分10分，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，最低得0分。 | 10 |
| 2 | 货物质量保证 | 根据投标货物的来源、加工、包装、保存、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进行综合排名，最优的得5分，其他以1分递减，不符合得0分，不并列排名。 | 5 |
| 3 | 经营面积 | 根据投标人本地经营面积（含仓储配送场地）大小进行评分：  经营面积≥3000㎡，得5分；  3000㎡＞经营面积≥1000㎡，得3分；  1000㎡＞经营面积≥500㎡，得2分；  500㎡＞经营面积≥100㎡，得1分；  100㎡以下，得0分；  注：投标人须提供本地经营场地的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，经营场所若为租赁的，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。经营场所若为自有产权的，须提供产权证明材料复印件。 | 5 |
| 4 | 种植、养植基地 | 投标人或股东提供自有养殖、种植基地产权证明或基地土地租赁合同证明文件（原件备查），种植场地面积≥1000亩，得5分，种植场地面积≥800亩得3分，种植场地面积≥500亩得1分，500亩以下得0分。 | 5 |
| 5 | 食品安全保障方案 |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保证食品安全采取的保障措施、保障方案、保障设备等方案（须提供详细可行的方案、保障措施及确保方案落实的人员设备相关资料）进行评审： 方案科学、合理、有针对性，并且能够做到一品一码追溯来源体系的得5分；方案较科学、较合理、较有针对性地得2分；方案内容简单、无针对性的得1分；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。 | 5 |
| 6 | 配送服务方案 |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配送服务方案情况，由评委进行评议：方案详细完整合理、可行性高的得5分；实施方案较完整、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2分；实施方案一般，可行性较弱的得1分；未提供的不得分。 | 5 |
| 7 | 应急预备方案 |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在自然灾害、停水、停电、新冠疫情以及采购人在节假日、考评检查、重要活动等临时任务情况下的应急预备方案进行评审：方案科学、合理、有针对性地得5分；方案较科学、合理的得2分；方案简单的得1分；未提供的不得分。 | 5 |

**商务部分：10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审项目** | **评审内容及规则** | **标准分值** |
| 1 | 退货、换货承诺 | 投标人承诺的补货、退货、换货响应时间1个小时内的得2分，2小时内的得1分，2小时外不得分，本项最高得2分。  注：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，该条款投标内容单独列入合同。 | 2 |
| 2 | 响应时间 | 根据投标人针对突发事件的任务响应时间承诺进行评分：响应时间＜45分钟的得2分，45分钟≤响应时间＜60分钟的得1分，响应时间＞60分钟的不得分。【注：投标人须提供证明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：投标人到供应点的导航截图，配送点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等响应时间证明材料），证实能够达到服务响应时间，否则不得分。投标人需承诺按响应情况履约，否则视为虚假投标或虚假承诺。】  注：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，该条款投标内容单独列入合同。 | 2 |
| 3 | 售后服务方案 |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包括应标货物的运输、装卸、配送、售后补货、退换货等服务方案进行评审：内容具体完整有针对性最有利于采购人的得2分；内容简单的得1分；未提供的不得分。 | 2 |
| 4 | 服务经验 | 投标人或核心团队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止（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）核心团队服务过本地高星级酒店、政府单位、国企经验的同类食品配送合同，提供一份得1分。  注：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及相关证明资料，否则不得分。 | 2 |
| 5 | 账期 | 投标人的结账期可承诺在3个月的得2分，2个月的得1分，2个月以内的不得分。 | 2 |

**一、投标文件的递交**

1.投标文件：一正本、一副本（正副本合同且密封在一个包装内）

2.截止时间（北京时间）：2024年11月28日下午5:30

3.地点：三明市泰宁县 ；地址： 福建省泰宁县杉城镇南会村村部306 ；

4.现场验证：在递交投标文件时，投标人若为法定代表人，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；若为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人，应当持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（材料均需加盖公章）到场核验登记，否则，比选文件将不予接收。

**二、联系方式**

单位： 福建泰宁明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泰宁锦江国际度假酒店

地址： 福建省泰宁县杉城镇南会村村部306

联系人： 朱小强

电话： 13507582728